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
技术改造项目验收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雷洪

报 告 编 写 人：董明淑

建设单位：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618521616

传真:

邮编:

地址：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盐津村生产厂区内

编制单位：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851-85774958

传真:

邮编: 550007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 M 区 1 栋 3405 室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盐津村生产厂区内				
主要产品名称	酱香白酒				
设计生产能力	1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1000 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0 年 0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1 年 02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0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省化工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宁市桂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宁市桂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9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3.5	比例	2.7%
实际总概算	25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0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 《贵州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办法》。</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专项》，2010 年 4 月；</p> <p>(2)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专项》的批复（仁环批复【2010】30 号）；</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验收监测报告》，2019年08月；</p> <p>(2)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验收补充监测报告》，2019年10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标准限值（颗粒物20mg/m³，SO₂50mg/m³，NO_x200mg/m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120mg/m³）；</p> <p>2、废水</p> <p>《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3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p> <p>3、噪声</p> <p>《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相关环评手续说明</p>	<p>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为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工程的技改项目，主要技改内容为将原有二期工程的2栋制酒车间扩增至6栋制酒车间，并且新增生产1000吨/年酱香型白酒。项目于2010年6月8日取得《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p>项目为厂区原有二期工程的技改扩建项目，厂区新增 4 栋制酒车间，占地面积 12500 m²，同时新建 1 栋综合楼，并将厂区原有污水处理站、冷却水池拆除，重新选址新建了一处较大规模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500m³/d）。</p>			
表 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审批部门决定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制酒车间	共 4 栋，每栋 4 层，占地 3125 m ²	一致
	制曲车间	未设置制曲车间	一致
辅助工程	锅炉房	新增 1 台燃气锅炉，10t/h	一致
	原料粉碎间	依托三期工程	一致
	洗瓶车间	依托原有	一致
储运工程	酒罐	依托厂区原有	一致
	酒库	新增一栋酒库，占地 3200 m ²	
办公及生活设施	综合楼	1 栋，占地 700 m ²	临时办公用房占地 1804.98 m ² ，共 3 层
	员工食堂	依托原有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区域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一致
	排水系统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直接排入周边雨污沟渠；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与生产废水一起处理（为原有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 160m ³ /d）后排入盐津污水处理厂处理（白酒生产废水处理厂）	原污水处理站拆除，重新选址建设了一处日处理能力为 500m ³ /d 的综合污水处理站，其他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接入	一致
	供气系统	新增 1 套 10t/h 天然气蒸汽锅炉，接区域市政燃气管道供给燃气	一致
	消防系统	设置防火分区，室内外设置消火栓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1 套内部污水收集管网，1 座 400m ³ 的循环水池，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 160m ³ ）	原污水处理站拆除，重新选址新建一座容积 400m ³ 的冷却水池，1 座日处理能力为 500m ³ 的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直接排入盐津河。
		污水事故池 1 座，200m ³	一致
	废气	锅炉烟气 8 米高排气筒，粮食粉碎粉尘经布袋收尘装置收尘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厂房外排放。	锅炉烟气 8 米高排气筒，粮食粉碎粉尘经布袋收尘装置收尘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厂房外排放（位于三期车间）。
	噪声	锅炉风机消声器、减振器	一致
	固废	依托厂区现有收集处理系统处理	一致
绿化	/	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用原料为高粱、大曲、谷壳、窖泥，辅料为水，燃料为天然气。具体消耗情况详见表 2：

表 2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消耗量	来源
1	高粱	880t/a	外购
2	小麦	880t/a	外购
3	谷壳	160t/a	外购
4	窖泥	14t/a	外购
5	水	30957.5t/a	接市政供水管网
6	天然气（燃料）	28000m ³ /a	接市政天然气

2、水源及水平衡

（1）给水

厂区给水采用独立的生活管网供水，室外管网呈环状形敷设，管径为 DN200。

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是润粮用水、新增员工生活用水、地坪及设备冲洗用水、冷却水池补水、蒸粮用水、锅炉用水。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厂区消耗水量 88.45m³/d，其润粮用水 3.3m³/d（1155m³/a），设备及车间冲洗用水 10m³/d（3500m³/a），员工生活用水 4.8m³/d（1680m³/a），粮冷却补充水 14m³/d（1900m³/a），蒸粮用水约为 4.25m³/d（1487.5m³/a），锅炉用水 47.1m³/d（16485m³/a）。

（2）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其他废水均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后，排入盐津河。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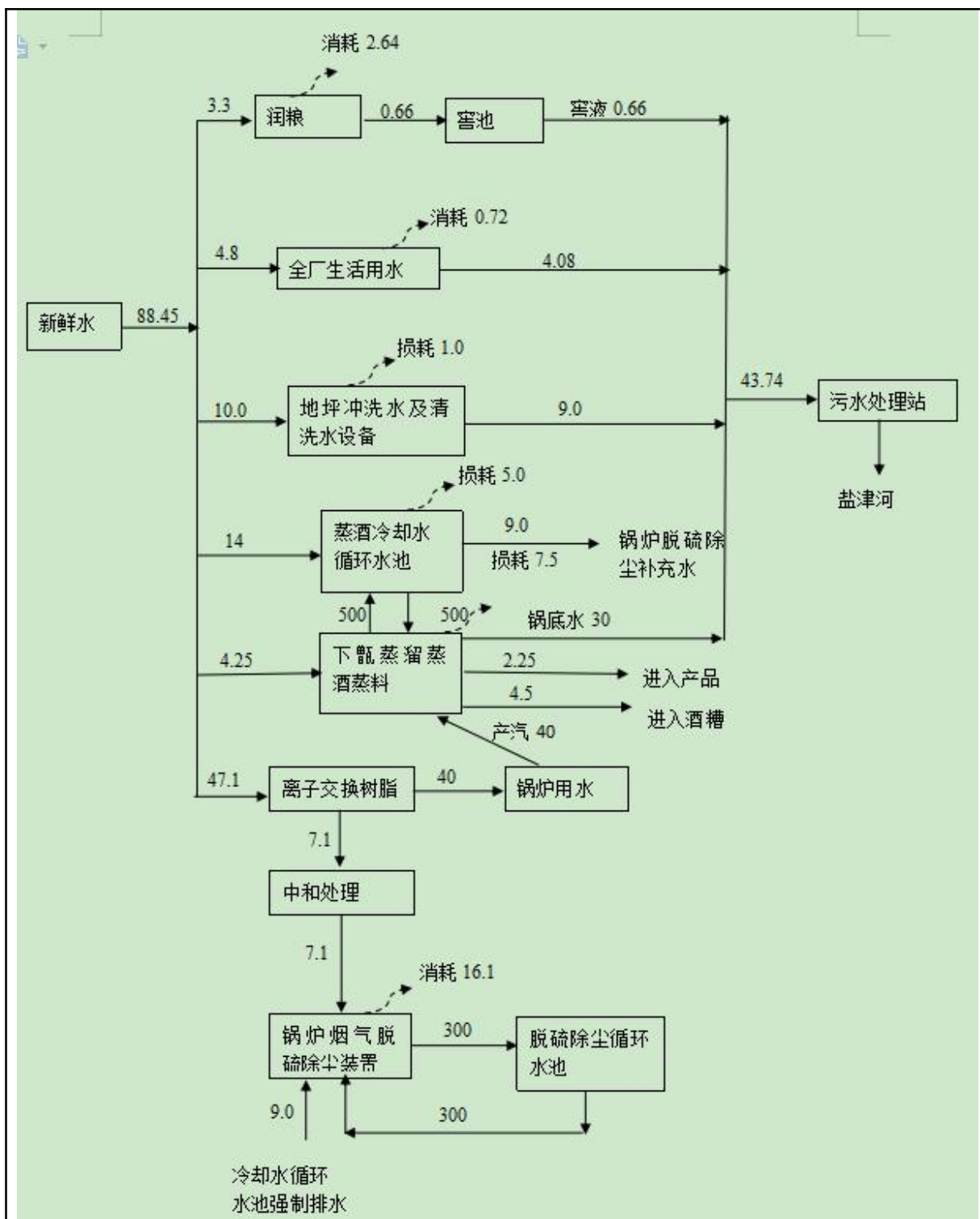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技改项目涉及的生产工艺基酒生产工序。

1、基酒生产工艺、排污节点

其基酒生产工艺由破碎、润粮工序、蒸粮工序、发酵工序、蒸馏工序等组成。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下沙操作

原料高粱称之为“沙”。一个生产酒班一个酵窖，分两次投料，第一次称为下沙，第二次称为糙沙。取占投料总量50%的高粱，其中的20%粉碎，加 95℃热水润粮大约10小时，加水量为粮食的51-52%。继而加入上年度最后一轮发酵出窖而未蒸酒的母糟5-7%拌匀，装甑用锅炉蒸汽蒸粮 120 分钟，至7成熟即可出甑。在晾场上再加入为原粮量10%-12%的90℃以上热水，拌匀后摊开冷却至30-35℃，夏季气温高时用风机降温。洒入尾酒(2.6%)，加入投料量10%-12%的大曲粉，拌匀收拢成堆，堆积发酵5-6天，堆积温度达45-50℃并有酒味时入窖发酵。窖池上部先铺上一层蒸过的糠壳作为隔离层，再用调和好的泥封窖，发酵30~33天。

（2）糙沙操作

取总投料量的其余 50%的高粱，其中 80%高粱整粒，20%粉碎，加入温度为95℃的热水，加水量为 51-52%润料同下沙操作。然后加入等量的下沙出窖发酵酒醅混合后装甑蒸酒蒸料，大约蒸 110 分钟。开启冷却水回收酒液，首次得到生沙酒返回到出甑冷却后的酒醅中，再加入大曲粉拌匀收拢成堆，堆积发酵 5~6天(温度为 45-50℃)、入窖(操作同下沙)，并洒尾酒(加量为 15kg/窖)，封窖发酵1个月。月满出窖蒸馏，出酒为第一次原酒，称糙沙酒，入库贮存。

（3）第 3-8 轮操作

蒸完糙沙酒的出甑酒醅摊凉、加酒尾和大曲粉，拌匀收拢成堆堆积，再入窖发酵1个月，出窖蒸酒，以后每轮次的操作同上，分别蒸得第3、4、5、6、7次原酒。经8次发酵，接取7次原酒后，完成一个生产周期，酒醅作为扔糟(酒糟)。制酒车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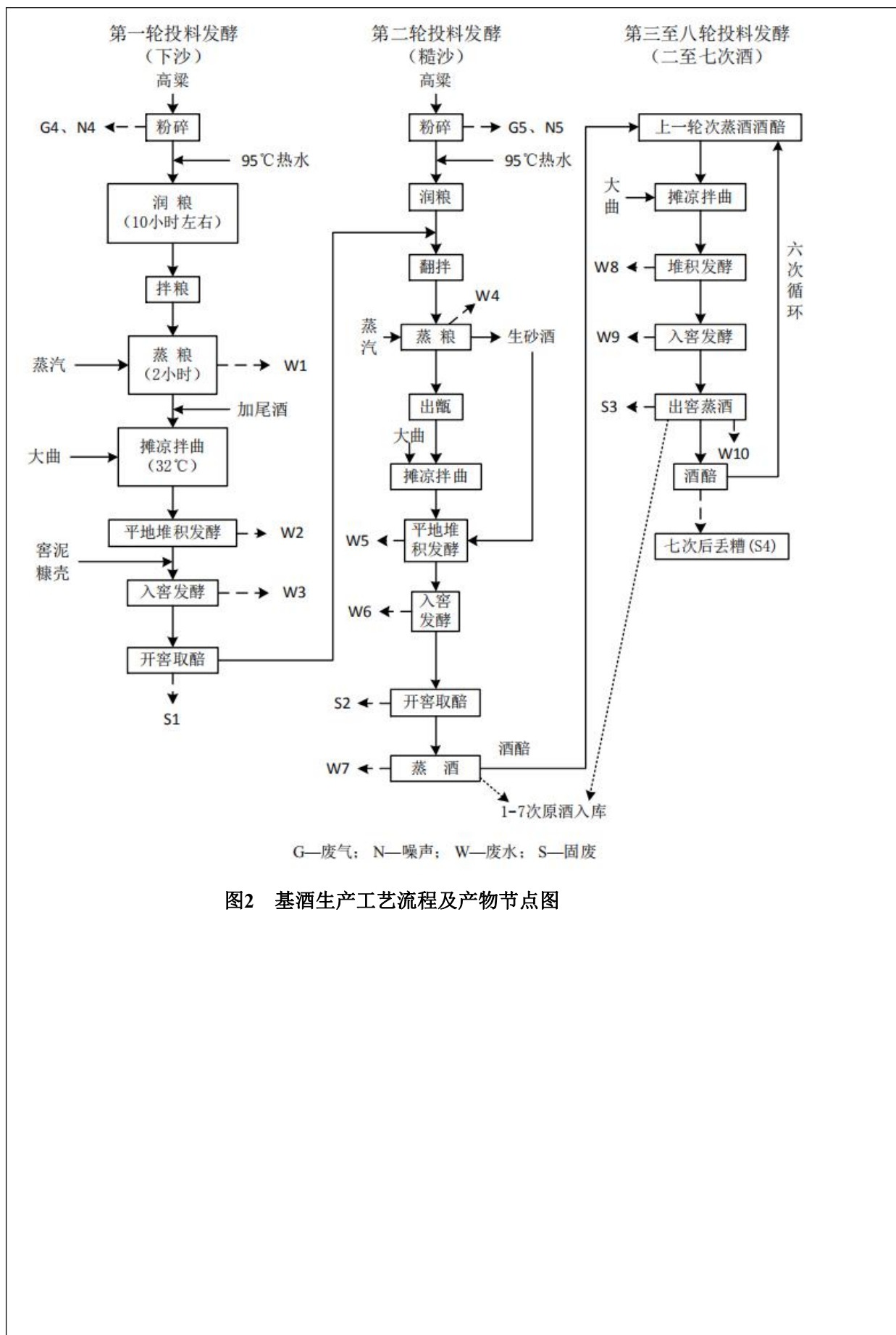


图2 基酒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节点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气

（1）废气来源

工程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原料粉碎时产生的粉尘等。

（2）处理设施

锅炉烟气：为燃烧天然气，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其产生的烟气经 8 米高排气筒（内径 20cm）引至高空有组织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标准。

原料粉碎粉尘：由于在封闭的粉碎间进行破碎，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少量经排气筒引至厂房外排放（高度 12 米）。经采样检测，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环境验收监测点位详见附图 3）。

2、废水

（1）废水来源

项目内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排放的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锅炉排污水、蒸酒尾水、窖液、纯水制备废水、车间地面及设备冲洗废水。蒸酒冷却水产生后全部集中收集在冷却水池（容积为 400m^3 ），冷却后回用，不外排。锅炉排污水、蒸酒尾水、窖液、车间地面及设备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BOD_5 、 COD 、 $\text{NH}_3\text{-N}$ 、 SS 、色度等，为间歇排放。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BOD 、 COD 、 $\text{NH}_3\text{-N}$ 、 SS ，为间歇排放。

（2）废水的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外排生产废水全部集中至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后直接排入盐津河。

厂区污水处理站由专业环保公司负责运行，且配套有在线监测装置，可确保出水水质达标。处理工艺：混合污水→微滤机→CF-UASB 反应池→A/O 反应池→MBR 膜池及高效脱色装置→达标排放。

项目建成后，根据项目环评，全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1.6\text{t/a}$ 。

3、噪声

噪声主要是高粱、小麦、谷壳的粉碎机运行造成，锅炉风机噪声，粉碎机存放在单独的房间内，且基底安装了减振材料、锅炉风机设置在厂房内，基地安装减振材料。根据项目环境验收检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在 55.2~55.9dB(A)]之间，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监测点位详见附图 3 及监测结果详见附件）。

4、固体废物

厂区固体废物主要是酒糟、窖泥、废原料包装袋、生活垃圾，纯水制水设备产生的废树脂膜、废包装瓶。其中酒糟固废免费送给区域养牛基地及村民做饲料（协议详见附件），窖泥与员工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废包装材料则作为回收袋外售给回收厂家利用，废树脂膜由更换厂家回收利用。

5、环境风险

根据项目环评，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污水事故排放风险，厂区建设了一座 200m³的事故池，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排出的废水。公司已于 2015 年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需修订应急预案。

以上各类污染治理相关设施详见相关照片。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批复)

仁环批复(2010)30号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影响报告表(含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专项)》(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于2008年开始申报建设工期工程时,其环保报告中仅评价了2栋酱香型制酒车间,年产600吨酱香型白酒(项目取得了省环保局黔环函)[2009]114号批复,随着企业国内外市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仍然跟不上市场需要,企业调整了工期建设内容,建设中将原有的2栋制酒车间变

更为 6 栋制酒车间，新增了 4 栋制酒车间，新增年产 1000 吨酱香型白酒，该环境影响报告表未办理环评手续的 4 栋制酒车间年产 1000 吨酱香型白酒进行批复，项目取得了仁怀市经济贸易局文件《关于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调整工期技术改造项目备案内容补办环评手续的批复》（仁经贸复[2009]27 号）。

二、环境保护要求

1、该项目是对贵州省环境保护局批复的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补充，建设期间必须按照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文件黔环函[2009]114 号执行。

2、按照《报告表》的要求，本项目拟建一座处理规模 160m³/d 的污水处理站，能够满足盐津村厂区所有的污水以及鲁镇水口组四期工程的污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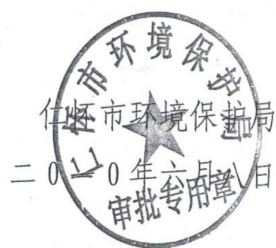
3、该项目应按照《报告表》的要求，新增一台 10t/h 的燃气锅炉，使用清洁能源一煤气，有效地控制 So₂，粉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4、由于本项目排污口位于盐津河风景区核心保护区的外围，本扩建项目废水须通过排污管接至厂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达标后的废水通过污水管线排至盐津湖坝下，并确保污水处理的达标排放。

5、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跨越了旅游规划区边界，特殊的地理位置，必须严格按照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加强环境管理，全面落实本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环境监督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该项目建成后必须申请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由于该项目是二期扩建工程的补充，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由省环保厅验收。



主题词：环保 白酒 报告表 环评 批复

抄 送：市经贸局 市国土局 市建设局 市白酒协会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0年6月8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2、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3、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3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总悬浮颗粒物	3次/天, 监测2天
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4个方向	等效连续A声级(Leq)	2次/天(昼间、夜间各1次), 连续监测2天
废水	污水处理站排水口	PH、SS、COD、BOD ₅ 、TN、 NH ₃ -N、TP	连续2天, 每天4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该项目在监测期间, 相关设备运转正常, 工况稳定。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检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本项目有组织粉尘产生点主要是粮食粉碎机, 建设单位在粉碎机上配套有布袋收尘装置, 其粉碎粉尘经布袋收尘装置收集后, 少量经 12 米高排气筒排出, 经采样检测, 其排出的粉尘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详见下表 2 及附件。

表2 布袋收尘装置排气筒粉尘浓度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08.15			2019.08.16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布袋收尘装置排气筒出口	含氧量 (%)	12.1	12.4	12.7	12.8	12.5	12.1	/	/	
	含湿量 (%)	8.4	8.8	8.1	7.8	8.0	7.5	/	/	
	烟温 (°C)	36	34	37	34	36	35	/	/	
	流速 (m/s)	7.3	7.0	7.1	6.6	6.8	7.1	/	/	
	标干流量 (m³/h)	2355	2258	2294	2143	2200	2313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4	22.6	21.8	24.3	21.0	23.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48	0.051	0.050	0.052	0.046	0.054	1.12	达标
	烟道截面积 (m²)		0.1257			0.1257				/
排气筒高度 (m)		12			12				/	

注: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排放标准。排放速率附录 B 外推法计算得来, 再严格 50% 执行

二、污水排放监测结果

项目生产、生活污水经管道集中引至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其排口设置有在线监测装置, 可及时监控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中 COD、NH₃-N 根据验收监测, 污水排口水质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3 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19.10.18				2019.10.19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污水处理站排水口	pH (无量纲)	8.56	8.67	8.46	8.71	7.98	8.16	8.07	8.15	6~9	/
	色度 (倍)	2	2	2	2	2	2	2	2	20	/
	悬浮物 (mg/L)	17	19	10	13	15	14	18	16	20	/

化学需氧量 (mg/L)	14	16	12	14	16	18	17	15	50	/
五日生化需 氧量(mg/L)	3.1	3.3	2.5	2.9	3.3	3.8	3.6	3.0	20	/
总氮(mg/L)	3.64	3.68	3.62	3.75	3.52	3.48	3.45	3.69	15	达标
氨氮(mg/L)	0.305	0.21 8	0.261	0.28 4	0.33 4	0.313	0.255	0.287	5	达标
总磷(mg/L)	0.09	0.06	0.07	0.08	0.06	0.05	0.04	0.07	0.5	/

由上表 3 可知，项目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水质满足《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检测结果

本次在酒厂四周布设了 4 个噪声监测点位，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厂界东、南、西、北四处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夜间由于不生产，不存在噪声影响。

表 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N1 厂界东	2019.08.14	14:01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08	昼间	55.2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2 厂界南	2019.08.14	14:21	昼间	55.8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28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3 厂界西	2019.08.14	14:39	昼间	55.9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50	昼间	55.7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4 厂界北	2019.08.14	14:58	昼间	55.3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2:12	昼间	55.4	生产噪声	60	达标

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环保验收检测对生产工况大于 75% 的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1、厂区“环评”及批复中的相关内容基本得到落实。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的昼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夜间不生产，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项目新增的锅炉为燃烧清洁能源天然气，烟气经 8 米高排气筒（内径 20cm）引至高空有组织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标准。粮食粉碎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4、厂区设置冷却水池循环使用冷却水，满足冷却水循环使用要求。

5、厂区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污水出水口设置有在线监测装置，直接排入盐津河，满足环保要求。

通过现场调查和污染物监测结果可知，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采取污染防治措施降低污染物产生，满足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要求。



污水处理站



冷却水池



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装置



污水站出水计量槽

环保设施照片



排水口



排水口



锅炉排气筒



布袋收尘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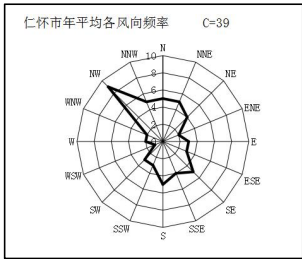


事故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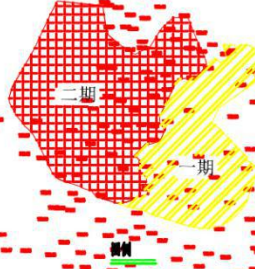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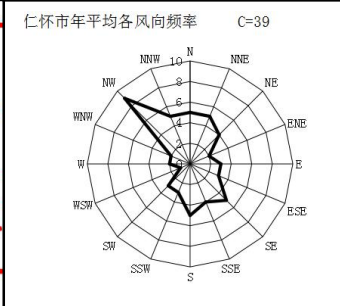


事故池

环保设施照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水平比例 1:1000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批复)

仁环批复(2010)30号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影响报告表(含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专项)》(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于2008年开始申报建设工期工程时,其环保报告中仅评价了2栋酱香型制酒车间,年产600吨酱香型白酒(项目取得了省环保局黔环函)[2009]114号批复,随着企业国内外市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仍然跟不上市场需要,企业调整了工期建设内容,建设中将原有的2栋制酒车间变

更为 6 栋制酒车间，新增了 4 栋制酒车间，新增年产 1000 吨酱香型白酒，该环境影响报告表未办理环评手续的 4 栋制酒车间年产 1000 吨酱香型白酒进行批复，项目取得了仁怀市经济贸易局文件《关于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调整工期技术改造项目备案内容补办环评手续的批复》（仁经贸复[2009]27 号）。

二、环境保护要求

1、该项目是对贵州省环境保护局批复的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补充，建设期间必须按照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文件黔环函[2009]114 号执行。

2、按照《报告表》的要求，本项目拟建一座处理规模 $160\text{m}^3/\text{d}$ 的污水处理站，能够满足盐津村厂区所有的污水以及鲁镇水口组四期工程的污水量。

3、该项目应按照《报告表》的要求，新增一台 $10\text{t}/\text{h}$ 的燃气锅炉，使用清洁能源—煤气，有效地控制 SO_2 ，粉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4、由于本项目排污口位于盐津河风景区核心 $\text{\textcircled{O}}$ 保护区的外围，本扩建项目废水须通过排污管接至厂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达标后的废水通过污水管线排至盐津湖坝下，并确保污水处理的达标排放。

5、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跨越了旅游规划区边界，特殊的地理位置，必须严格按照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加强环境管理，全面落实本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环境监督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该项目建成后必须申请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由于该项目是二期扩建工程的补充，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由省环保厅验收。



主题词：环保 白酒 报告表 环评 批复

抄 送：市经贸局 市国土局 市建设局 市白酒协会

仁怀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0年6月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382714321703F

名称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茅台镇
法定代表人 刘清明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06月15日
营业期限 2004年03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白酒制造 销售）



登记机关





产品购销合同

甲方（供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方式：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91520382714321703F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盐津街道
 法定代表人：刘清明

乙方（需方）：仁怀市茅台镇杨湾村慧伦酒精粉加工厂
 纳税人识别号：92520382MA6ERDGW7U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茅台镇杨湾村
 法定代表人：颜少伦
 联系电话：15085574449/13511881500

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平、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酒精买卖相关事宜，具体约定如下：

一、标的物：

品名	数量（瓶）	单价（元）
酱香型白酒酒糟	大于等于 3000 瓶,实际货物为准	180

二、付款方式：
 买方采用现金或者转账支付，转账支付收款信息
 名称：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贵州银行仁怀市支行
 账号：0250001700000645

- 三、运输：乙方自行找运输车辆，乙方负责运输费用。
 四、交付及验收：交付地点为糊涂酒业厂区，乙方现场签收。
 五、交货时间：2019年2月13日前
 六、争议解决办法：如产生争议的，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向仁怀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附 则：1、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有效期为签订之日起至该批酒酒之日止。

甲方（供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19.01.05

乙方（需方）：仁怀市茅台镇杨湾村慧伦酒精粉加工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182412341074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9年8月19日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陆航物流园 10
栋 5-2

公司网址：www.gzjxgroup.com

电 话：0851-84728696

电子邮箱：jxbc@gzjxgroup.com

邮 编：550023

项目名称：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19081220

项目内容：地表水 污（废）水 噪声 振动 固废
环境空气 地下水 室内空气 土壤 底泥
废气 其他_____

采样人员：蒋萌、赵祖东

分析人员：高娅

报告编写：卫晓庆

报告审核：邵青

审核日期：2019.8.19

报告签发：邵青

签发日期：2019.8.19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一、任务来源

受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接了“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项目的检测工作，依据委托方提出的监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检测方案

表 1 检测方案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有组织废气	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 (FQ1)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噪声	厂界外 1m(东 N1、南 N2、西 N3、北 N4)	厂界 (昼夜) 等效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夜各一次
以下空白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编号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重量法 GB/T16157-1996	电子天平 JXBC-SN-13	—
噪声	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噪声仪 JXBC-XC-18	—
以下空白				

四、质量保证

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试行) (HJ/T373-2007)》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2、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3、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五、检测结果

5.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FQ1 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				
		2019.08.14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含氧量 (%)		12.1	12.4	12.7	/	/
含湿量 (%)		8.4	8.8	8.1	/	/
烟温 (°C)		36	34	37	/	/
流速 (m/s)		7.3	7.0	7.1	/	/
标干流量 (m³/h)		2355	2258	2294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4	22.6	21.8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48	0.051	0.050	1.12	达标
烟道截面积 (m²)		0.1257				
排气筒高度 (m)		12				
注：1、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						
2、排放速率由《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 B 外推法计算得来，再严格 50% 执行。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FQ1 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				
		2019.08.15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含氧量 (%)		12.8	12.5	12.1	/	/
含湿量 (%)		7.8	8.0	7.5	/	/
烟温 (°C)		34	36	35	/	/
流速 (m/s)		6.6	6.8	7.1	/	
标干流量 (m³/h)		2143	2200	2313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4.3	21.0	23.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52	0.046	0.054	1.12	达标
烟道截面积 (m²)		0.1257				
排气筒高度 (m)		12				
注: 1、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标准; 2、排放速率由《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附录 B 外推法计算得来, 再严格 50% 执行。						

5.2、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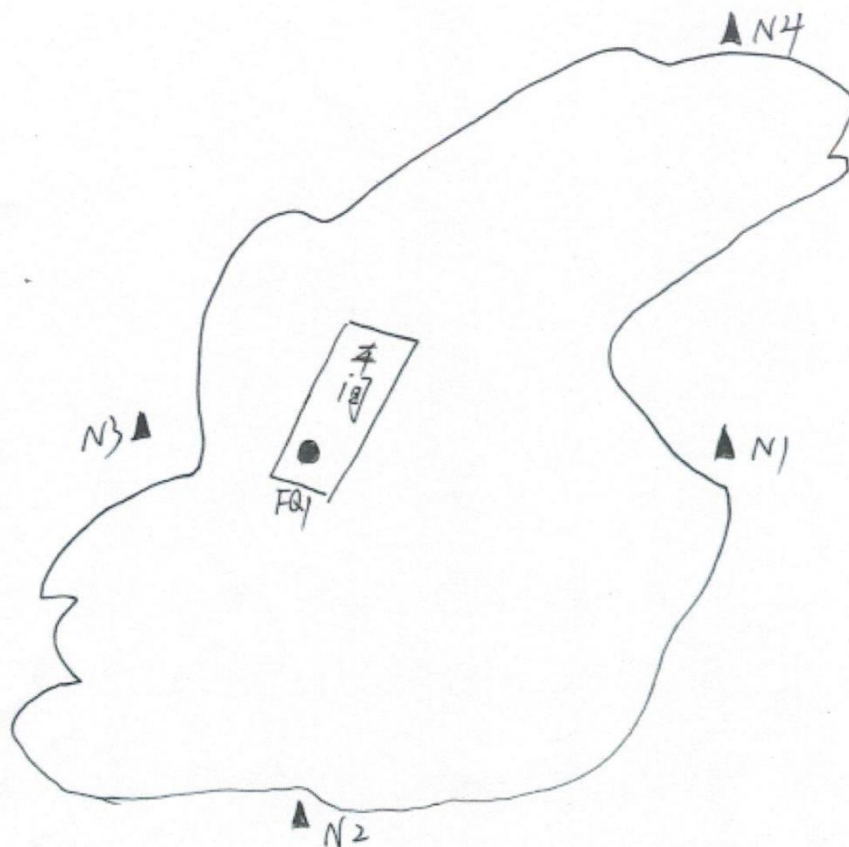
表 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N1 厂界东	2019.08.14	14:01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08	昼间	55.2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2 厂界南	2019.08.14	14:21	昼间	55.8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28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3 厂界西	2019.08.14	14:39	昼间	55.9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1:50	昼间	55.7	生产噪声	60	达标
N4 厂界北	2019.08.14	14:58	昼间	55.3	生产噪声	60	达标
	2019.08.15	12:12	昼间	55.4	生产噪声	60	达标
注: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六、检测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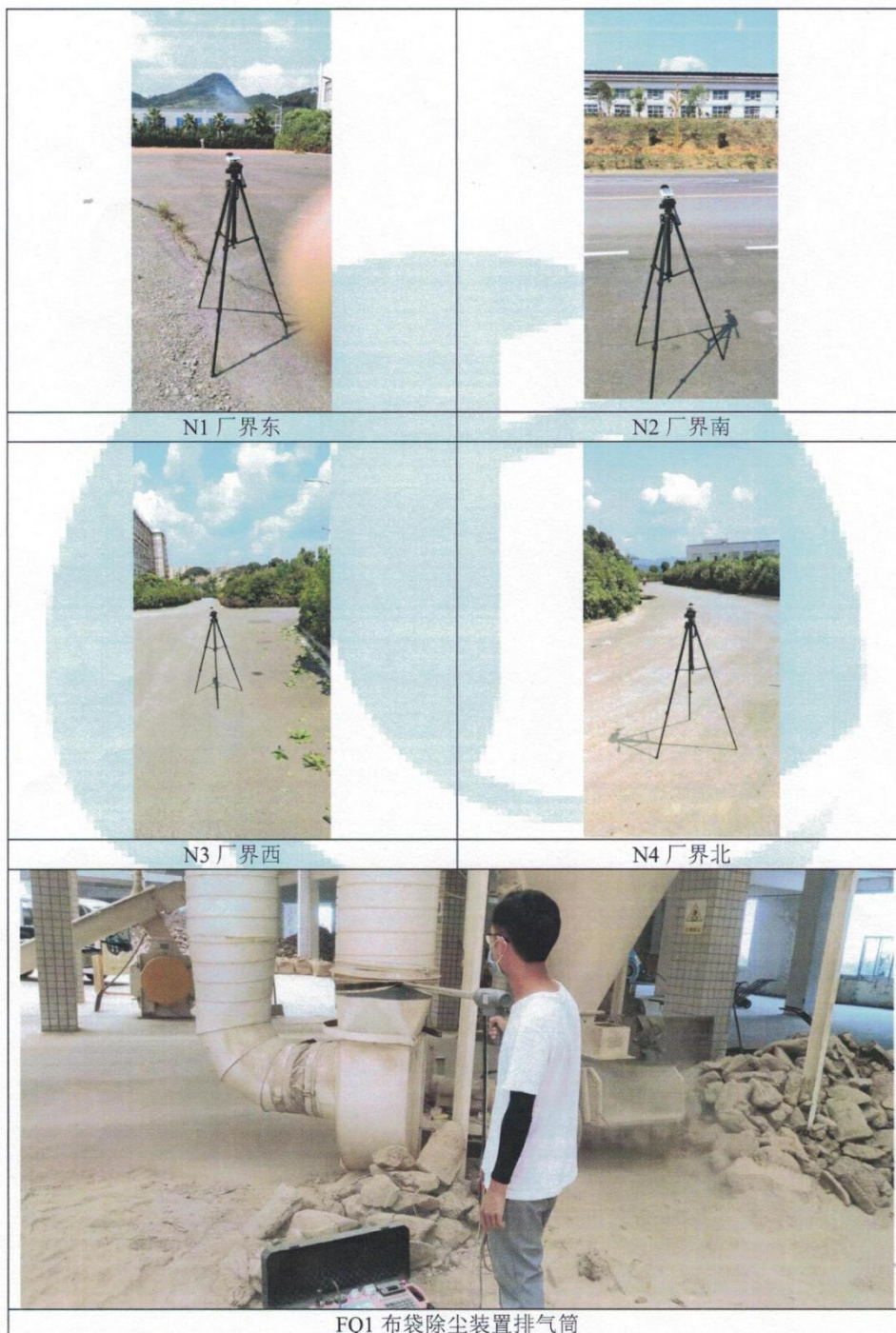


备注：● 有组织废气；▲ 噪声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081220 号

七、现场照片



报告结束

说 明

本公司正常的工作时间为 8:00—18:00, 夜间没有生产。
特此说明!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公司资料

MA
182412341074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101807 号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
项目名称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补充监测

委托单位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10 月 26 日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陆航物流园 10
栋 5-2

公司网址：www.gzjxgroup.com

电 话：0851-84728696

电子邮箱：jxbc@gzjxgroup.com

邮 编：550023

聚信博创
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项目名称：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补充监测

委托单位：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19101807

项目内容：地表水 污（废）水 噪声 振动 固废
环境空气 地下水 室内空气 土壤 底泥
废气 其他_____。

采样人员：胡红伟、陆浩

分析人员：何岚、余小霞、王安平、杨花妹

报告编写：卫晓庆

报告审核：邵青

审核日期：2019.10.26

报告签发：邵青

签发日期：2019.10.26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101807 号

一、任务来源

受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接了“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补充监测”项目的检测工作，依据委托方提出的监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检测方案

表 1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率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水	J1、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色度、氨氮、pH 值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以下空白			

三、检测方法和使用仪器

表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JXBC-SN-08	0.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8	0.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 11903-1989	具塞比色管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JXBC-SN-13	—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1mg/L
	pH 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2 版 3.1.6（二）	pH 测试笔 JXBC-XC-92	—
以下空白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101807 号

四、质量保证

1、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2、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3、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

五、检测结果

1、废水检测结果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J1、污水总排口					
	2019.10.18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pH（无量纲）	8.56	8.67	8.46	8.71	6~9	达标
色度（倍）	2	2	2	2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7	19	10	13	2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4	16	12	14	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3.1	3.3	2.5	2.9	20	达标
总氮 (mg/L)	3.64	3.68	3.62	3.75	15	达标
氨氮 (mg/L)	0.305	0.218	0.261	0.284	5	达标
总磷 (mg/L)	0.09	0.06	0.07	0.08	0.5	达标
注：1、执行《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限值由客户提供； 2、采样方式：瞬时采样。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19] 第 19101807 号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J1、污水总排口					
	2019.10.1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pH (无量纲)	7.98	8.16	8.07	8.15	6~9	达标
色度 (倍)	2	2	2	2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5	14	18	16	2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	18	17	15	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3.3	3.8	3.6	3.0	20	达标
总氮 (mg/L)	3.52	3.48	3.45	3.69	15	达标
氨氮 (mg/L)	0.334	0.313	0.255	0.287	5	达标
总磷 (mg/L)	0.06	0.05	0.04	0.07	0.5	达标
注：1、执行《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 3 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限值由客户提供； 2、采样方式：瞬时采样。						

六、现场照片



J1、污水总排口

报告结束

表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天津滨海新区泰达街道办事处		1998.6	
单位所在地址		天津滨海新区泰达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姓名		陈林	电话	13618521616	
企业法人及代码		刘清 91120102714321702F	所属行业	白酒	
登记注册类型		个体工商户	规模		
生产情况	主要原料	高粱、小麦、水	每天工作时间	8:00-18:00 8	用水量 (吨/月)
	主要产品	白酒	季生产天数	274天	用气量 (m³/月)
	设计生产量	60000	监测期间 工况负荷	75%	监测期间 生产量
废水	处理设施		建成投运时间		
	污水来源		设计处理能力		
	处理规律		实际处理能力		
	排放去向		排污口 编号	排放规律	
废气	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附	建成投运时间		
	风机额定风量		排污口 编号	设计处理能力	
				实际处理能力	
噪声	声源		排污口编号		
	处理措施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0月30日，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根据《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含污染防治专项）和仁怀市环境保护局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含污染防治专项）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盐津村生产厂区内。项目为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工程的技改项目，主要技改内容为将原有二期工程的2栋制酒车间扩增至6栋制酒车间，并且新增生产1000吨/年酱香型白酒。主要建设内容为4栋制酒车间、1栋综合楼，并将厂区原有污水处理站、冷却水池拆除，重新选址新建了一处较大规模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500m³/d）。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年5月，贵州省化工研究院编制完成《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二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含污染防治专项）。2010年6月8日，仁怀市环境保护局以仁环批复[2010]30号文对该报告表（含污染防治专项）予以批复。

项目于 2011 年 2 月开工建设，已建成投入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00 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外排生产废水全部集中至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盐津河。

厂区污水处理站由专业环保公司负责运行，且配套有在线监测装置，确保出水水质达标。处理工艺：混合污水→微滤机→CF-UASB 反应池→A/O 反应池→MBR 膜池及高效脱色装置→达标排放。

2、废气

天然气锅炉烟气经 8 米高排气筒（内径 20cm）引至高空有组织排放。

原料在封闭的粉碎间进行破碎，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少量经排气筒引至厂房外排放（高度 12 米）。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粉碎机安放在单独的房间内，基座减振。

粉碎机安放在单独的房间内，基座减振。

锅炉风机设置在厂房内，基座减振。

4、固体废物

厂区固体废物主要是酒糟、窖泥、废原料包装袋、生活垃圾，纯水制水设备产生的废树脂膜、废包装瓶。

酒糟免费送给区域养牛基地及村民做饲料。

窖泥与员工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回收厂家利用。

废树脂膜由更换厂家回收利用。

5、其他

污水总排口安装 COD、NH₃-N 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厂区设一座200m³的事故池，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排出的废水。

已于2015年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需修订应急预案。

四、监测结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9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污水处理站出水 pH、色度、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监测结果满足《发酵酒精与白酒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 表 3 直接排放标准要求。

3、废气

锅炉烟气排气筒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布袋收尘装置排气筒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4、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按相关要求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提高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2、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的工作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30日

